四禮便覽 三

喪禮

芸中

四禮便覽卷之五圖式

發引之圖

賓客

無服之親

尊長

主人以下哭步從

大轝 大國五 次國三 小國無

功布

輓章

靈車

銘旌

侍者

女僕

方相

靈車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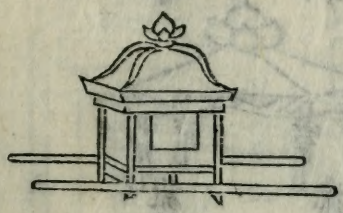

方相圖

f6 4703

靈輦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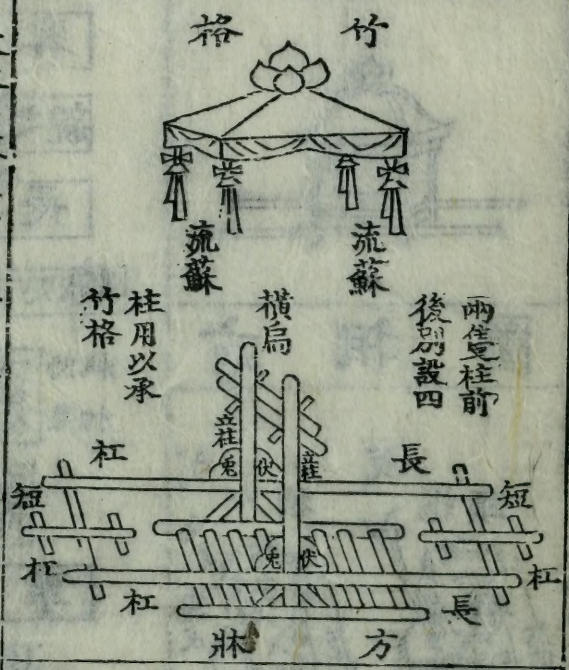

俗制小輦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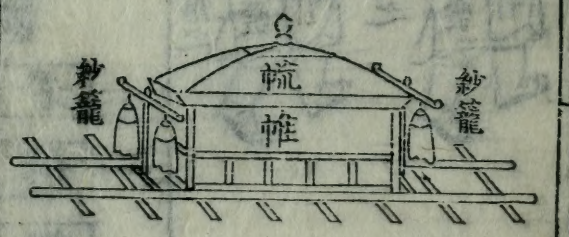

黻翣圖

大夫用黻翣雲翣各一雙

雲翣圖

士只用雲翣一雙

功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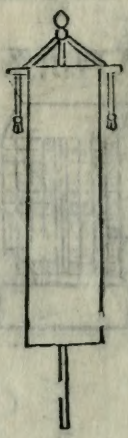

神主全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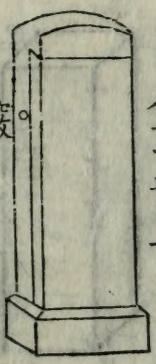

神主後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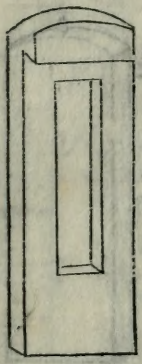

輓詞圖

神主前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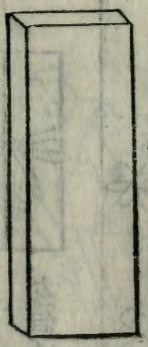

跗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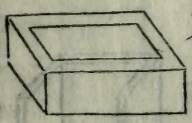

藉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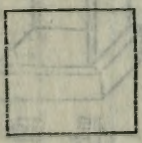

韜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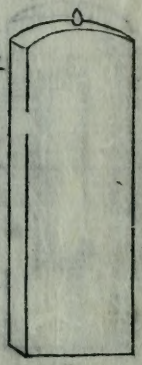

櫝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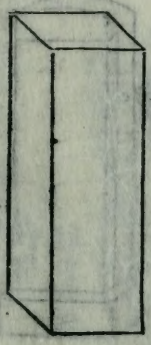

櫝窓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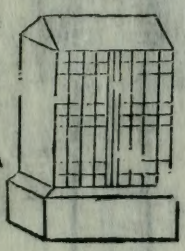

櫝座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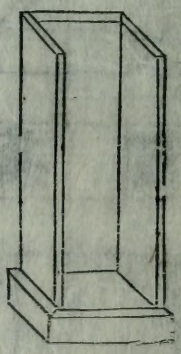

玄纁圖

轆轤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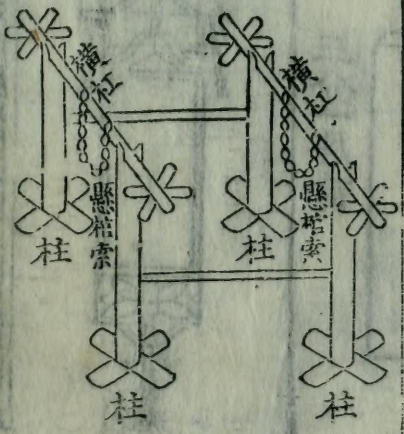

轆轤下棺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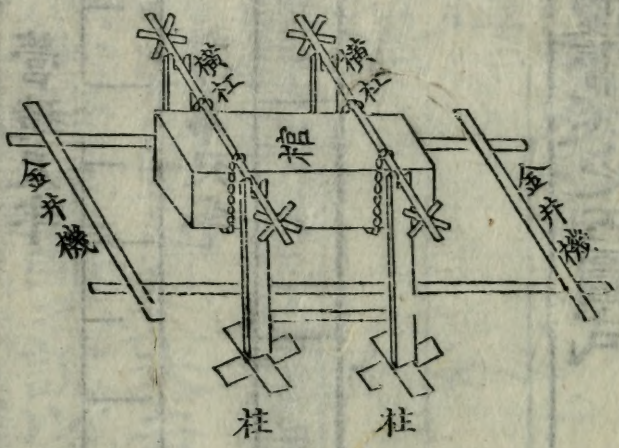

金并上去橫杠下棺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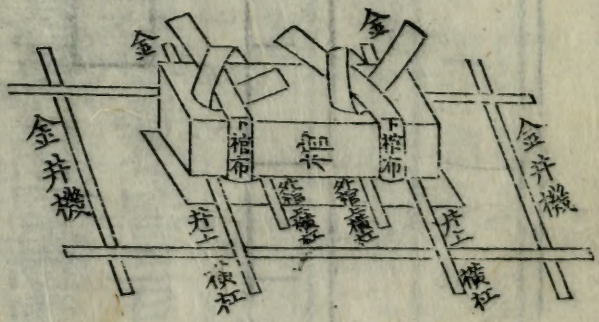

周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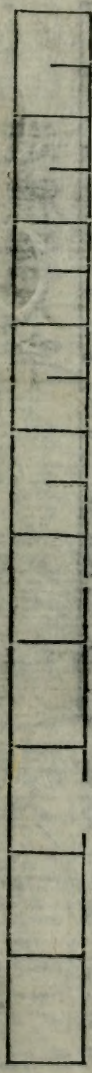

遵禮器尺半

營造尺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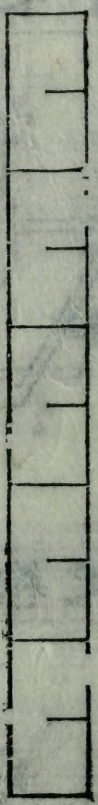

布帛尺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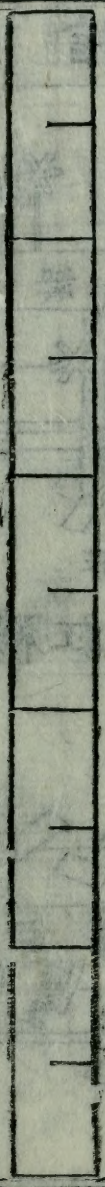

四禮便覽卷之五圖式

四禮便覽卷之五

喪禮三

治葬

三月而葬先期擇地之可葬者

司馬溫公曰古者大夫三月士踰月而葬今皆三月而葬然世俗信葬師之說以爲子孫貧富貴賤賢愚壽夭盡繫於此而爭論紛紜無時可決正使殯葬實能致人禍福爲子孫者其悖禮傷義無過於此然孝子之心慮

患深遠必求土厚水深之地而葬之也○程子曰卜其宅兆卜其地之美惡也非陰陽家所謂禍福者也拘忌者或以擇地之方位淺日之吉凶甚者不以奉先爲計而專以利後爲慮非孝子安厝之用心也惟至惡不得不謹須使佗日不爲道路城郭溝池貴勢所奪耕犂所及也一本云所謂五患者溝渠道路村落井竈既夕禮

啓期告于賓儀節既得地則擇日預先以啓期告于親戚姻婭僚友之當會葬者

按得地擇日後祝亦當因朔奠告于靈筵

諸具（治葬）

祝司書（發書告期者）　祝板

告辭式（新補）

今已得地於某郡某里（祔葬先塋則此下當添先塋下三字）某坐之原將以某月某日襄奉（合葬則不言得地某所但云將以某月某日合窆于某親某官府君或某親某封某氏之墓）敢告（妻弟以下云茲告）

書式（新補）

某親某人葬禮將以某月某日行於某郡某里某

月某日當啓殯謹專人（不專人則改人爲書）告期

年號　月　日護喪姓名上

某位座前

皮封式（新補）

狀上

某位座前

擇日開塋域祠后土

主人旣朝哭帥執事者於所得地掘穴四隅（皇朝制塋地一品九

十步、每品減十步、七品以下不得過三十步、庶人止於九步外其壤掘其中、南其壤不問何向背、但以前爲南各立一標、當南門立兩標、擇遠親或賓客一人告后土氏、（丘氏）曰、改后土氏、爲土地之神祝帥執事者、設位用新潔席於中標之左、南向、設蓋注酒果脯醢於其前、席之南端又設盥盆帨巾於其東南、告者吉服、入立於神位之前北向、主人於告者之右、去杖脫絰、西向立、不與祭執事者在其後、（沙溪）曰西上皆再拜、告者與執事者皆盥帨、告者進跪位前執事者一人取酒注西向跪、一人取蓋東向跪、告者取注斟酒反注、取蓋酹于神

位前（儀節）傾酒于地、復斟酒置神位前 俛伏興、少退、跪 祝執板立於告者之左、東向跪讀云云訖、復位、告者再拜、祝及執事者皆再拜、徹出、主人歸則靈座前哭再拜

（沙溪）曰祔葬先塋、使服輕者用酒果告之、亦當有參降之節○（備要）合葬則又告先葬之位

書

祝執事者　**賓役者**　如葬師之類　**役夫**　**新潔席**　**祝板**　**果脯**

臨酒注盞盤　二一用以酹酒者　**吉服**　告者及祝及執事者所服、見下祭禮墓祭條　**拜席**　**盥盆**　**帨巾**　**筐**　如斧鎌鍤及（加）乃廣耳之類　**指南**　用以

審辨方位者

繩 俗用以度塋域步數者

標 七一立中央四立四隅二立南門

○(同春)曰家禮后土祀無焚香一節后土地神故只求之於陰而不求之於陽義似如此

祝文式

維

年號幾年歲次干支幾月干支朔幾日干支某官姓名

敢昭告于

土地之神今爲某官姓名(書儀)主人也○(按)若以主人名則文勢欠詳士喪禮哀子某爲其父某甫云云以此推之此下當添爲其父某官某公或爲其母某封某氏營建

宅兆合葬則改營建宅兆爲合窆于某封某氏或某官某公之墓

神其保佑俾無後艱謹以清酌脯醢祇薦于

神尚

饗

諸具（告先塋）

新潔席有石牀則不具　香爐香盒祝板果脯醢酒注盞盤

二一用以酹酒者○若合窆位則加具一　拜席盥盆帨巾

告辭式（問解）

維

年號幾年歲次干支幾月干支朔幾日干支某親某敢

昭告于

顯某親某官府君或某封某氏合窆位則列書之墓今爲孫隨屬稱

某官內喪云某封某氏營建宅兆此下當添于某所三字○若有先葬而合窆則改營建宅兆爲合窆于某親某封某氏或某親某官之墓謹以酒果用俾虔告

謹告

同上告
先塋條

告辭式 新補 ○親喪合祔使人告于舊墓似或有未校於心者告辭用孤哀名而奠酌則使人爲之可也○始至及告畢主人兄弟當有哭拜之節

維

年號幾年歲次干支幾月干支朔幾日干支孤哀子承重稱孤哀孫旁親卑幼隨屬稱某弟以下不名敢昭告于弟以下但云告于

顯考母先葬云顯妣承重云顯祖考或顯祖妣旁親卑幼隨屬稱卑幼改顯爲亡某官府君或某封某氏卑幼去府君二字之墓某罪逆凶釁旁親卑幼奠去某罪以下

五字

先妣母先葬云先考承重云先祖考或先祖妣旁親卑幼隨屬稱見背卑幼改見背爲喪逝

日月不居葬期已屆將以某月某日祔母先葬改祔爲合封

旁親卑幼喪皆推此于

墓左母先葬改左爲右旁親卑幼喪皆推此昊天罔極旁親卑幼喪改昊天罔極四字

以他語謹以弟以下云茲以酒果用伸虔告謹告弟以下改用伸以下六字爲用告厥由

穿地直下爲壙

〔問〕合葬夫妻之位、恐男當居右、朱子曰祭以西爲上則葬時亦如此、方是○〔程子〕曰合葬以元妃○〔朱子〕曰繼室、別營兆域

〔按〕今俗品字之制非禮之正也、元配祔、繼配葬於別冢、有先賢定論而鮮有行之者、可歎

諸具〔穿壙〕

沙土匡墓上圃 俗稱甕家、用以覆壙上、蔽雨日者

棺樣 即漆棺後樣出者

金井機〔備要〕○用以安於地上、穿其內爲壙者、用木四條爲匡、匡外各留尺許、如井字形、匡內取棺樣光、度其長短廣狹、又量四墻灰廣幾寸及棺樣外上下左右各剩幾寸、合計得幾尺、營造

足以定內樣其四隅相交處著木釘使不動搖又於機之縱橫四木正中拜標以墨以審正方位

金井蓋 俗稱掩壙隱鑰具停役時用以閉鎖壙口者或用薄板聯寸如門扇機與蓋左右相當處施鐵樞鐵環

排目 以備開鎖

甲尺 備要所以度金井機者

地平尺 俗用二條木作丁字形當中柱面著繩墨柱頭垂絲絲末懸錘安於壙底視絲之當墨而驗其地平○穴深隨窆若合葬則依舊壙

細繩 備要所以度壙者

竹竿 備要○如曲鍤畚糞及直廣耳之類

布帛衾被 並俗以爲沙土匠所著至灰隔皆仍

作灰隔

穿壙既畢布石灰細沙黃土拌勻者築實爲灰隔築底厚二

三寸然後攤平其上、卽於中間容棺之處、先布以淨灰、務取方正、以識底平、乃於四旁、納三物拌匀者、以二三寸爲度、中實淨土亦如之、杵杵踏築至八九度或十餘度、視棺高加四五寸然後攤平其上、卽於正中、安內金井機、掘去所實淨土、盡淨灰而止、初築底者卽爲地灰

語類 以薄板布于下、用油灰布其縫如槨之狀 墻高於棺一寸許○若用槨則先築地灰然後下槨而躡實泥灰於槨外四墻

語類 仍用糯米汁、調淨灰、遍灰四方 薄塗、如俗屋壁塗沙

問 考妣二柩不無長短之差則齊其上乎齊其下乎、沙溪曰當齊其上

按 瀝青炭末之制載於家禮而今俗無用之者、且先儒已多所論故於本註並刪之○棺之有槨、古禮也而家禮不用、豈以灰隔成石之後、已是無使土親膚而然耶、今人或有用之者或有不用者、於

並著其制、以備參考

請作灰隔

三物

石灰 多少隨宜、四墻灰廣各六七寸許、天灰約厚數三尺（營造尺）

青土 於石灰、用三分之二、或三分之一

細沙 於石灰、用三分之二、或倍用之○三物或相等

青土 作灰隔時用以實於淨灰上者、俗稱（母土）

四金并機 用以安於築灰上、掘去其中淨土者、制同金并機而小、匡內四旁視棺樣各剩半寸許、以定內樣、機面標墨一依外金并機、以備內外機照看

油 俗稱（法油）用以調淨灰、彌薄板縫者

板 用以鋪地灰上者、長廣視棺樣稍剩、厚一寸許

麻 煎取汁、用以調淨灰、塗擴內四旁內四旁者○或用榆汁

紙 用以塗擴內四旁不築灰處、以辟塵

土者

灰隔蓋 即橫臺用橫板五片或七片厚約三四寸長廣取足以加於灰隔四旁上各二寸營造尺每板相聯處交翦生脣約二三分使相脗合俗稱治翦

邪 即外棺制同內棺厚二三寸槨內四旁及高視內棺各剩半寸許板狹則聯板爲之○若用槨則先審地平交安槨槨內當腰處上下襯以同發伊勿令旁板內縮交築灰以槨高爲準亦以橫臺爲蓋

帶用 箒以除地不潔竹筐以筐三物斗以量三物木桶以汲水甕以盛水瓠以勺水杵以搗灰畚以運三物鏝以削平灰面○冬月用釜煖水以便調和三物

刻誌石

用石二片葬之日埋之壙前近地

（按）誌今用燔瓷、制極精好、從俗爲宜、且依俗制、用片灰刻字亦可○造明器下帳笵、皆覺家禮既有不用、亦可之文、朱子答陳安卿問曰、某家不曾用、今從朱子定論、並下文言明器等處、刪之

諸具（刻誌石）

刻誌石二一爲蓋一爲底、用珉石爲之、長廣隨宜、用沙石砥礪、磨治令滑、刻大字於蓋石上面、又刻小字文於底石上面

或燔瓷用以代石誌者、隨文多少、燔造幾片、其一書誌蓋所書大字、其餘細書其文、每片各塡次第於一隅、皆用回回青、或以石間朱書之、加水土重燔

灰亦用以代石誌者、用木爲匡、用灰沙土三物拌匀者、泥擣築其中、然後撤去木匡、造幾片如甎甓狀、倣誌蓋誌底式、每片各書一大字而漆刻之、用炭屑灰末、和法油塡滿其畫、令平、細字則於各

片書三四字亦於各片書其第次如上

誌式

某官無官則隨所稱某公此下當添諱某二字之墓崇禎以後我東士大夫家多以有明朝鮮國五字首揭於某官之上

誌式

某官某公諱某字某某州某縣人考諱某某官母備要此下有某字氏某封某年月日生敘歷官遷次某年月日終某年月日葬于某鄉某里某處娶某氏某

人之女子男某某官女適某官某人

婦人誌蓋式

某官姓名夫公則云某官某公此下當添諱某二字某封某封

上當添配字夫無官則但云妻某氏某氏上或書某郡二字之墓

婦人誌底式

敘年若干適某氏因夫子輯覽謂夫及子也致封號其餘措語

與男子誌底式參用

造大壙塋

古者柳車制度甚詳今不能然但從俗爲之取其牢固平穩而已（儀節）大夫用黻翣雲翣士用雲翣

（按）大轝之制固好而有非貧家所能辦者從俗制用喪轝無妨

諸具

造大轝

大轝（家禮本註）用兩長杠杠上加伏兔附杠處爲圓鑿別作小方牀以載柩足高二寸旁立兩柱柱外施圓枘令入鑿中長出其外枘鑿之間須極圓滑以膏塗之使其上下之際柩常適平兩柱近上更爲方鑿加橫扃扃兩頭出柱外者更加小扃杠兩頭施橫杠橫杠上施短杠短杠上或更加小杠仍多作新麻大索以備扎縛以竹爲之格以綵結之上如撮蕉亭施帷幔四角垂流蘇而不可

太高不須太華若道路遠涉不可爲此虛飾但多用油單裹柩以防雨水而已

馬

馬木具即今俗上下通用者其制略倣大轝但不用小方牀只用帷蓋上施仰帳前後設四紗籠以備明燭

翣

二大夫所用以木爲匡方二尺周尺兩角高角廣二寸高四寸合高二尺四寸衣以白布或厚紙用紫色畫爲弦形其緣畫雲氣

畫翣

二大夫士所用制同翣翣但畫爲雲氣緣亦如之○並以竹爲杠長五尺俗刻木爲荷葉狀而綠漆設於杠頭以承翣

作主

用栗櫝用黑漆

題主

作主

執事者 子弟一人監造 主 新塗底 用以安主材者 材 家禮本註跌方四寸厚寸二分〔周尺〕鑿之洞底以受主身身高尺二寸博三寸厚寸二分剡上五分爲圓首寸之下勒前爲頷兩判之四分居前八分居後頷下陷中長六寸廣一寸深四分合之植於跌下齊竅其旁以通中圓徑四分竅居三寸六分之下下距跌面七寸二分 塗 用以塗主面者 用角 膠 取汁和粉者 備要〕○用以煎 底 〔備要〕○用以磨滑主身者○粉以下用餘留置以備題主時改書誤字之用 註 〔書儀〕考紫妣緋○用以韜主者制如斗帳方闊視主樣用厚紙貼襯令堅剛裹之以帛合縫居後之中方四寸許長尺二寸許自上而下韜之與主身齊俗於頂之中央著圓樞以 書 〔書儀〕○用以藉櫝內者紫緋同韜方便開合 闕 闕與櫝內同罌布加厚裹之以帛

櫝座 用板爲之黑漆之丹漆其內內方四寸許稍寬於趺高尺二三寸比主身稍高面頂俱虛底板四方各出半寸許以受蓋底板下四隅有跗高寸許又於前面下橫貼板如闕高與趺齊 **櫝蓋** 四向直下容韜櫝座但後面下虛 **箱** 用以盛主者 或 **兩廳櫝** 家禮圖平正四直前作兩廳下作平底臺座 **布巾布裳** 並俗以爲木工所著

遷柩

發引前一日因朝奠以遷柩告 備要發引上有啓殯二字

(儀節)五服之親皆來會各服其服入就位(既夕禮)外內不哭 **設朝奠祝斟酒訖北面跪告云云俛伏興主人以下**

哭盡哀再拜

（備要）今人有塗殯者則當用古禮奠如小斂○（小記）久而未葬者唯主喪者不除其餘以麻終月數者除喪則已（註）朞以下至總之親至月數足而除猶必收藏以俟送葬也

（按）小記兄弟既除喪及其葬反服其服報虞卒哭則免如不報虞則除之據此則反服而送葬者當卒哭而除若依古禮以慢葬而不報虞則當葬訖即除

諸具（遷柩）

祝執事者祝板饌 即朝奠饌○若塗殯則啓殯時別設奠

告辭式

今以吉辰遷

柩敢告妻弟以下云茲告

奉柩朝于祖

將遷柩儀節祝跪告云云俯伏興

及衆主人輯杖儀節舉之不拄地立祠

祝以箱奉魂帛前行詣

祠堂前執事者奉奠及苞苴次

之銘旌次之役者舉柩

次之主人以下哭從男子由右

婦人由左重服在前輕

服在後服各爲序侍者在末無

役者入婦人退避主人

服之親男居男右女居

女左皆次主人主婦之後婦人中門當開非宗子不當開則執事者舁於其上北首而出婦人去蓋詣奠于柩西東向主人以下就位

自蓋頭至祖堂前（備要）

祖廟兩階間當中役者設柩祝師執事者設靈座及立哭盡哀止○（儀節）人家狹隘難於遷轉今撰奉魂白以代柩則奉奠椅卓前行銘旌次之魂帛又次之至于堂前置魂帛於席上北向

（尤庵）曰古人謂廟曰祖雖無○又曰宗家遠則朝祖祖禰之家亦可謂之祖不可已似當廟之矣

諸具 朝祖

執事者五人 役夫八人以魂帛代柩則不備 新婦屬 蓋頭制見上成服條

告辭式 儀節

請朝

祖

遂遷于廳事

執事者設帷於廳事役者入婦人退避祝奉魂帛道柩

右旋主人以下男女哭從如前詣廳事執事者布席役

者置柩于席上南首而出祝設靈座及奠即朝祖時執事所奉于柩前南向主人以下就位坐哭○儀節今人家未必有廳又有堂其停柩之處即是廳事略移動可也若以魂帛代柩朝祖則朝祖後舉魂帛奉安于靈座即於停柩處略加移動以存遷柩之意

置遷于廳事

帷即幃用以設於堂以障柩者

扆

乃代哭

如未斂之前以至發引

親賓致奠賻

如初喪儀

丘氏曰初喪奠用香茶燭酒果至是親厚者用牲可也

諸賻 奠賻

同上成服奠賻條

狀式 同上成服奠賻條本式

祭文式 同上成服奠賻條本式

陳器

方相在前次銘旌去跗執之次靈車次大轝儀節轝前有功布轝傍有翣黻前雲後

既夕禮疏朝祖之日已陳器夜斂藏之至厥明更陳之

諸具陳器

役夫用以載轝者

轝夫用以擔轝者多少隨宜

旐夫用以奉靈車旌布翣輓者

方相家禮本註狂夫爲之冠服如道士執戈揚盾四品以上四目爲方相以下兩目爲魌頭○周禮四人蒙熊皮黃金四目玄衣朱裳

明旌開元禮○即靈車馬木具用以奉魂帛者○轝及黻翣畫翣已見上造大轝條

紼檟弓○疏引棺索○至下棺仍之

銘旌俗於杠頭刻木

爲龍鳳頭塗以彩口含圓環垂以流蘇上下有軸

疏 用以拂去柩上塵者發引時祝執此以指麾役夫用白熟布稍細者三尺帛皮爲之以竹爲杠長五六尺營造足飾如銘旌之杠但不設下軸

輓詞 親戚知舊作詞以哀之者以厚紙爲旌書其文上下用小軸以竹爲杠杠頭略有飾原執紼者輓歌當在大轝之前○丘氏曰左傳公孫夏命其徒歌虞殯杜預註云虞殯送葬歌也則執紼者輓歌其來遠矣

注 備要○用以齊衆者俗稱搖鈴

疏 備要○用油單或油紙爲之大轝靈車俗以爲轝○所陳之器各旌布翼輓皆有備

疏 夫所著○有所守預申戒飭發引時使不失次

日晡時設祖奠

饌如朝奠（書儀如殷奠）祝斟酒訖北向跪告（云云）俛伏興餘如朝夕奠儀（既夕禮宵爲燎于門內之右○司馬溫公曰若柩自他所歸葬則（儀節）啓行前一日因朝奠祝跪告（云云）行日但設朝奠（儀節）紬大轝於庭祝跪告（云云）哭而行

至葬乃備此及下遣奠禮

（沙溪曰晡申時也夕上食後設奠而兼行夕奠爲是以厥明徹奠之文觀之可見）

諸具（祖奠）

饌

炬

吉禮式

永遷之禮靈辰不留今奉

柩車式遵祖道

厥明遷柩就轝

轝夫納大轝於中庭南向執事者徹祖奠祝北向跪告云云

遂遷靈座置廂側載轝於大門外則祝奉魂帛先行侍者各執椅卓香案隨之至載轝處

婦人退避名役夫遷柩就轝乃載輯覽尸首在南以索

維之令極牢實主人從柩哭降視載婦人哭於帷中載

畢祝帥執事者遷靈座于柩前南向祝安魂帛箱于靈座

告辭式

今遷

柩就轝敢告妻弟以下云茲告下同

附

自他所返柩前一日告辭式儀節

今擇以某日將還故鄉敢告

行日告辭式儀節

今日遷

柩就輦敢告

乃設遣奠

饌如朝奠惟婦人不在（高儀）祝斟酒訖跪告云云（儀節）二人

以下哭拜遂徹奠

（按）本註有奠畢執事者徹脯納苞中置舁牀之文而既不用明器則納苞中已無所施故今刪之然神道依於飲食孝子之心雖須臾之頃何忍使神無憑依之所乎或問於曾子曰既奠而包其餘猶既食而裹其餘君子既食則裹其餘乎曾子曰吾子不見大饗乎夫大饗既饗卷三牲之俎歸于賓館父母而賓客之所以爲哀也子不見大饗乎以此觀之其意甚微恐不可全廢世之好禮者或有

裹遣奠餘脯納于靈車而行者此雖涉於義起而蓋原於徹脯納苞中之禮從之恐亦無妨耶○今人例於遣奠前先行上食或遣奠時兼設上食蓋爲路中難於設食也然奠與食自有先後之序且於發引條明言食時上食則不可從俗行之也

諸具 遣奠

席 卽地衣之類用以設於大轝前以安靈座者 筵 如朝奠 紙 或油紙用以裹遣奠餘脯者 盥盆帨巾

吉凶式 高儀

靈輀既駕往卽幽宅載陳遣禮永訣終天

祝奉魂帛升車棜香

奉魂帛香火別以箱盛主置帛後婦人乃蓋頭出帷降階立哭守舍者哭辭盡哀再拜而歸尊長則不拜

（按）奉魂帛香火一句、家禮在陳器條、今移置于此○婦人從柩似不便、依守舍者哭辭、恐無妨

置（奉魂帛）

侍者（喪服疏）僕隸爲之○俗稱行者、二人或四人

女僕（俗稱哭婢、二人或四人、布羅元）

爲其所著

主箱

朋○此時當以靈座之具隨之

發引

柩行

方相等前導如陳器之序 椅卓在靈車之前

諸具 柩行

執事者 護引行者 注 即燎、多少隨宜、日昏則用之、又道遠經宿則於所止、設於庭及門

燭籠 備要○多○餘並見上 少隨宜 陳器條

主人以下哭步從

如朝祖之序

開元禮註墓遠及病不堪步者、主人及諸子皆乘惡車、去塋三百步皆下

〔按婦人不從爲便故白幕之制並正文男女二三而刪之必欲依禮臨壙則追後直到幄次似當

諸丈〔哭步從〕

車〔或襆馬〕

輿〔婦人所乘〕

尊長次之無服之親又次之賓客又次之

皆乘車馬親賓或先待於墓所或出郭哭拜辭歸

〔開元禮〕出郭若親賓還者權停柩車尊行者皆下車馬親賓以次就柩車之左向柩立哭卑者再拜而退

親賓既還皆乘車馬

親賓設幄於郭外道傍駐柩而奠

如在家之儀

諸奠（親賓奠）

帳（俗用遮日）○餘並同上成

揮帳之類 服弔奠條

祭文式 同上成服奠賻條本式

途中遇哀則哭

若墓遠則每舍（周禮註所解止之處）○（集說）舍三十里 設靈座於柩前朝夕哭奠食時上食夜則主人兄弟皆宿柩傍親戚共守之（設燎于中庭及門）

及墓

未至執事者先設靈幄

在墓道西南向有椅卓

諸具（設靈幄）

幄 俗於壙傍架數間假家以備停柩奉奠

靈座 用以爲主人以下位者

親賓次

在靈幄前十數步南向

諸具（親賓次）

白扇（俗用遮日）幃扆

婦人幄

在靈幄後壙西

諸具（婦人幄）

布扇幃扆

方相至

以戈擊壙四隅

遣至

祝奉魂帛就幄座主箱小置帛後

遂設奠而退

酒果脯醢遣奠餘脯至是乃徹

柩至

執事者先布席於壙南柩至脫載置席上北首先置兩凳去所裹油單及索祝以功布拭柩撫用俟衾執事者取銘旌去杠置柩上

主人男女各就位哭

主人諸丈夫立於壙東西向主婦諸婦女立於壙西幄內東向皆北上

賓客拜辭而歸既夕禮在贈幣之後

儀節賓客詣柩前哭再拜主人拜之賓答拜

近思錄程子葬父使周恭叔主客客欲酒恭叔以告先生曰勿陷人於惡

按程子之訓可謂嚴矣近來鄉俗具盛饌接賓客或有賓客之供多於葬需而甚者乘醉喧笑或鬬毆作拏少無臨喪哀色之意其違禮敗俗一至此哉

乃窆

主人兄弟徹奠臨視下柩最須詳審用力不可誤有傾墜動搖先用木杠短者二橫置灰隔上又用長杠二橫置壙口不令動搖徹銘旌柩衣置傍側別用長杠二橫舉于柩上兩頭用布二條摺之兜柩底兩頭以其布四端直上懸繫於所橫舉之杠腰每一杠繫布兩端齊舉其杠四頭遷柩置壙口兩杠上正其四刻乃微舉所舉杠而去壙口兩杠漸漸放下所舉杠安柩於短杠上更量懸柩布長可到壙底然後復繫如初令二人分立灰隔上下以手按柩四隅令不偏倚而又微舉杠去短杠仍漸下之○已下解布去杠抽出其布用素絲長與棺同縱置柩上中央正當橫紙標墨處用蠟粘絲兩頭令不動又於金井機面標墨處以一條細繩引著而照看令絲與繩相當以審備要或用兩柱轆轤

其正然後去絲繩及柩上下標紙用雲綿子拭柩上塵 整柩衣銘旌會正（開元禮翣倚於壙內兩廂蔽上雲下只用雲翣則當中）

諸具（乃定）

執事者 六人或十人四人舉懸棺兩杠或每頭二人舉之則爲八人二人立於灰隔上下隔按棺以下仍整柩衣銘旌 短杠二 長杠四 測日器 俗用以測時刻者○或用時 下棺布（備要○用二條廣全幅長各十尺許布帛尺） 紙 俗用二條於棺上下各準其廣而中摺之墨標糊付者 素絲 俗用以蠟粘棺上下頭者 細繩 俗用以引著金井機者 雲綿子 俗用以拭棺者 柩衣銘旌翣 柩衣以下今俗用絹紗之類別製以

用、制並依前轆轤先於金井機左右、各竪上下兩柱、凡四柱每頭、作圓鑿、如半月形、以受轆轤之杠、俾容轉環、取二長杠堅實者、橫設其上、杠兩頭之出柱外處鑿孔、以小木橫貫、又以小木交貫於其旁、作十字形、用熟麻或白布、合作大索、分繫於杠腰之上下、纏杠數匝、以其兩端、聯繫下棺布、令健丁每柱各二人、分執小木兩端、一心用力、徐徐轉下、務極審愼○大索卽紼、(備要)二十把許

主人贈

(開元禮)奉玄纁授主人、執事者授也主人受以授祝、祝奉以入奠於柩東(尤庵)曰置棺槨之間○(沙溪)曰上玄下纁主人再拜稽顙、在位者皆哭盡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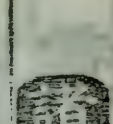

家禮本註玄六纁四各長丈八尺家貧不能具則玄纁各一可也周尺每段卷畢用色絲重束其上下用以盛玄纁者二並主人及祝及執事者所盥洗二

加灰隔蓋

用橫板聯鋸灰隔上令脗合

按家禮本文云灰隔內外蓋而備要云若不用瀝青只用外蓋今既不用瀝青則無內外之可言故正文中內外二字刪去

三物拌勻者以酒灑而躡實之恐震柩中故未敢築但多用之以竢其實耳

按若用片灰刻字則於躡實之後從壙內以灰鋪奠如誌蓋文

讀 實灰

執事者 子弟一人監視 **用灰** 俗用以翦作長條鋪於橫臺縫者 **酒** **布帛**

布機 並俗以爲躡實泥灰者所著多少隨宜

乃實土而漸築之

下土每尺許即輕手築之

四禮便覽

祠后土於墓左

如前儀

諸具（祠后土）

同上開塋域

本條中祭具

祝文式

維

年號幾年歲次干支幾月干支朔幾日干支某官姓名

敢昭告于

土地之神今爲某官封謚書儀入者也○此下當添某公二字○內容云某封

某氏窆茲幽宅

神其保佑俾無後艱謹以清酌脯醢祇薦于

神尚

饗

下誌石

墓在平地則於壙內近南先布甎一重置石其上又以甎四圍之而覆其上若墓在山側峻處則於壙南數尺

間掘地深四五尺依此法埋之

（按）若用燔誌則盛以石函而埋之、或盛以木櫃、以石灰拌匀者塗其上下四方尤好

諸具（下誌石）

鐵束 用以束誌石者、以二石相向而疊之 甎六 即甓、用以包誌石者 石函 石蓋具

或木櫃 俗用三物泥搗、既掘地、築其底、以櫃盛燔誌、置其上、又用三物築其四方、與櫃高同

又用薄板以覆之、

又用三物築之

復實以土而堅築之

下土亦以尺許爲準但須密杵堅築

題主

執事者設桌於靈座東南西向置硯筆墨對桌置盥盆帨巾如前主人立於其前北向祝盥手出主去趺判之卧置桌上使善書者盥手西向立或坐書便於事先題陷中粉面題畢祝合主植趺奉置靈座而藏魂帛於箱中以置其後炷香斟酒執板出於主人之右跪主人亦跪讀云畢儀節不焚懷之興復位主人以下再拜哭盡哀止

頤庵曰家禮題主不別設奠只於題了令炷香斟酒讀祝纔畢奉以升車其意可知也而世俗不能深究

仍設別奠、以爲大禮、豈非昧義理哉

○尤庵曰題主祝文、終不可不焚也

按題主在實土之後、文勢使然、非謂必待實土而後題之、形歸窀穸則神魂飄忽、無所湊泊、固當即速題主、俾有所憑依、觀於下文

留子弟監視實土者、可知矣

書

題主

書者新潔席

筆井

俗施於粉面、使行正字均者、用紙塗蠟爲之、或用色絲、纏繞分井

硯筆墨刀

即刮去粉而、以備改書者○粉盞鹿膠木賊、已見上作主條

盥盆帨巾

皆其式

故某官無官則隨當時所稱如學生處士秀士別號之類粉面同某公諱某字

某本有第幾二字而東俗不用○退溪曰今人生時無第幾之稱神主不用恐無不可

粉面式

顯家禮圖用顯字而顯備要從之後倣此考承重云顯祖考旁親卑幼隨屬稱卑幼改顯爲亾

某官封諡府君卑幼去府君二字神主

旁題式

孝子承重稱孝孫某奉祀書于原行下旁寫者之左○朱子曰旁註施於所尊以下則不必書○備要

旁親雖尊不書

婦人陷中式

故某封無封亦稱孺人、此下或添某貫、粉面同 某氏諱某本有字某第幾四字

而東俗不用 神主

婦人粉面式

顯妣承重云顯祖妣、妻云亾室、旁親卑幼隨屬稱卑幼改顯爲亾○大全庶子之所生母、稱亾母

某封某氏神主

婦人旁題式 同前式

[illegible]式

維

年號幾年歲次干支幾月干支朔幾日干支孤子（備要母喪稱哀子、俱亾稱孤哀子、承重稱孤孫哀孫孤哀孫○妻喪稱夫、旁親卑幼隨屬稱）某（弟以下不名）敢（妻去敢字）昭告于（弟以下但云告于○備要告弟只云兄告于弟某告子只云父告于子某、姪孫倣此○按弟某子某之某字、官號與名、似當并包於其中、凡祭皆同）

顯考（母云顯妣、承重云顯祖考或顯祖妣、妻云亾室、旁親卑幼隨屬稱卑幼改顯爲亾、庶子於所生母云亾母）某官封諡府君（內喪云某封某氏、卑幼去府君二字）形歸窀穸

神返室堂神主既成伏惟

尊靈妻弟以下但云惟靈 舍舊從新是憑是依

祝奉神主升車

魂帛箱在其後 備要韜藉櫝當於此用之

按此時宜有焚香而無其文當與上文奉魂帛升車焚香互看

諸員 奉主

同上奉魂帛

條但無餘脯

執事者徹靈座遂行

主人以下哭從如來儀但留子弟一人監視實土以至

成墳

墳高四尺立小石碑於其前亦高四尺趺高尺許

（備要）平土後即於金井機內鋪炭屑或石灰小許以備

佗日修墓或合葬之時取考乃於正中立標木又以繩

一端繫於標木執其一端而環之隨植小木爲標其徑十六七

尺合葬則二十餘尺（營造尺）以爲成墳之基又於塋域前後各立一標

以正向背徹金井機及墓上閣成墳既畢並去標木加莎草於墳上及塋域別立小碑婦人

則葬夫葬乃立（備要）石人石牛望柱石亦置墳前俗置魂遊

石於石牀之北、香案石於石牀之南

（按）家禮墓無佗石物、只有小碑後人尚文、必欲侈大而後已、故貧不能備者、只設牀石等物、而碑則闕焉、甚失輕重之義、今之竪碑者、只當依家禮立小碑、其佗石物、徐圖亦不妨

諸（成墳）

石（沙土灰炭或石灰）**標**（木三種、細小、多少隨宜）**小石碑**（用美石長三尺許、闊尺以上、其厚居三之二、若闊爲尺二寸、則厚爲八寸、以此推之、其制倣圭首、用沙石砥礪、磨治令滑、刻大字於其面、乃略述其世系名字行實、而刻於左、轉及後右、而周焉、不能則只刻碑面大字亦可、碑下有趺、趺高四尺、高尺許、植碑其上、俗稱龍臺）

石石牀魂遊石香案石石人二望柱石二○凡象設視其品秩及家力而爲之

墓表式（新補）○同誌蓋式○合葬則別行書某封某氏祔左

反哭

主人以下奉靈車在塗徐行哭

其反如疑爲親在彼哀至則哭

（問）反魂具鞍馬雖象生之意而禮無可據如何允庵曰既有靈車其外鞍馬不亦虛乎

至家哭

望門即哭

祝奉神主入置于靈座

執事者先設靈座於設處（雜記無柩者不帷）祝奉神主

入就位並出魂帛箱置主後

諸具（置靈座）

屏風　椅　大卓　帕（用以覆主櫝者）　香爐　燭臺　武巾　○（問祭牀椅子等物葬後用黑漆同春曰家禮不用金銀鏤器以主人有哀素心故也恐當通三年看）

主人以下哭于廳事

主人以下升自西階哭于廳事婦人先入哭於堂

遂詣靈座前哭

喪上

退溪曰漢唐以下未有居廬之名其中或有廬墓者表旌其閭由是廬墓成俗而反魂之禮遂廢甚可歎也但末世禮法壞亂反魂于家者多有不謹之事反不若廬墓之免於混雜也

按守舍者入哭時當有拜禮

有弔者拜之如初

謂賓客之親密者既歸待反哭而復弔

檀弓殷既封而弔周反哭而弔孔子曰殷已慤吾從周

按今俗於反哭之時賓客多出郭外迎慰於路傍紛擾之處拜未成儀哭不終聲此何禮也孔子之惡野哭者以郊野道路非可哭之地也昔齊莊公襲莒杞梁死焉其妻迎其柩於路哭之哀莊公使人弔之辭曰猶有先人敝廬在下妾不得與郊弔齊侯弔諸其室今之讀書知義理者反爲女子之所不爲寧不愧乎雖或迎於郭外切勿行弔禮於路側只當隨後還喪次待反哭而後弔可也

朞九月之喪者飲酒食肉不與宴樂小功以下大功異居者可以歸

喪大記朞絰喪不食肉不飲酒父在爲母爲妻

四禮便覽卷之五

四禮便覽卷之六圖式

虞卒哭陳器設饌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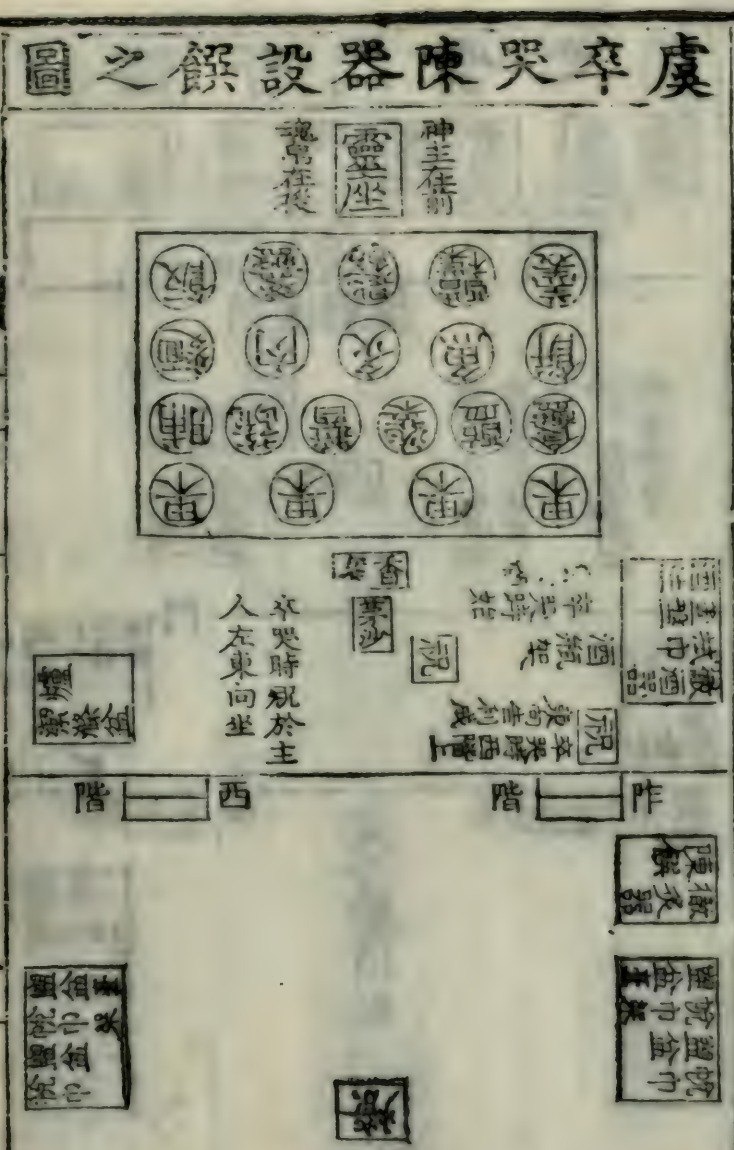

祔祭于祠堂之圖

妣考

祖妣
祖考

出饌
統如
于廣
座祭

曾祖妣
曾祖考

高祖妣
高祖考

香案

香案

子孫
宗子

位主新

位考祖妣

若祭主非宗子則
亞獻喪主爲之
每獻不哭
若行於廳事則止
設當祭之位

門　門　門

徹酒器
拭巾
盞盤
酒注

酒瓶
玄酒

采

作階

西階

倚杖

五服之人各具制服

四禮便覽卷之六

喪禮四

虞祭

初虞（備要）

葬之日、日中而虞、或墓遠則但不出是日可也若去家經宿以上則於所館行之

主人以下皆沐浴

（士虞記）沐浴不櫛（註）櫛以下櫛或已晚不暇即略自澡潔可

也

盥（沐浴）

沐浴盆二 帨巾二 並主人主婦所沐洗至祔祭皆仍

執事者陳盥饌

盥盆帨巾於西階西南上東盆有臺巾有架西者無之酒瓶罍架於靈座東南置卓於其東設注及盞盤於其上又置空器以備退酒火爐於靈座西南置卓於其西設祝板於其上炷火於香爐束茅聚沙於香案前（備要若日晷則

設燭具饌如朝（備要朝疑朔）奠（備要又設陳饌大牀陳於堂門外之東作階東南）

（列溪）曰膏煎之物不用出於儀禮今俗必用蜜果油餅以祭恐不合於古禮也

諸具（陳器）

祝執事者茶果盤（盞二）祝板酒瓶酒架酒注盞盤（用以降神者）徹湯器（亞終獻時用以退酒者）拭巾（用以拭瓶口者）大牀盤（多少隨宜）盥洗盆巾拭巾（並用以洗盞盤及器楪者）火爐（用以煖祭饌者）炬（用以設燎於庭者）盥盆（四二有臺主人主婦及內外親賓所盥二無臺祝及內外執

事者所盥匜四帨巾四二有架二無架

諸具具饌

內執事果六品或四品或兩品脯凡乾魚肉皆謂之脯醢食醢魚醢菜熟菜沈菜之屬清醬醋盞盤匕箸楪米食餅麵食如饅頭及俗所謂冒麵酸麵糕羞之類飯羹肉羹或菜羹肉一器餘一器並或殽或膾或軒或乾或炒○魚肉用湯則羹當用菜酒炙肝一弗肉二弗茶俗代以熟水

○並詳見下祭禮時祭本條

設蔬果盞盤於靈座前卓上匕筯具楪居內當中酒盞在其西醋楪居其東即第一行果居外即第四行蔬醢居果內即第三行實酒于瓶燔炭于爐

（按）家禮正文無設蔬果一節而只見於具饌下註故依備要添入而移置本註於此

祝出神主于座主人以下皆入哭

主人及兄弟倚杖於室外今中門外之西及與祭者皆入哭於靈座前其位皆北面以服爲列重者居前輕者居後尊長坐卑幼立丈夫處東西上婦人處西東上遂行各以

長幼爲序侍者在後

（按）祝將出主時當有盥洗之節

降神

祝上哭者主人降自西階盥帨詣靈座前焚香再拜執事者皆盥帨一人開酒實于注西面（備要立於主人之右）一人奉卓上盞盤東面跪（備要作立）於主人之左（備要主人及執事者皆跪）執注者授注主人斟酒以注授執事者（執事者反注於卓上復位）左手取盤右手執盞酹之茅上以盞盤

授執事者、執事者反盞盤於卓上、復位 俛伏興少退再拜復位

祝進饌

執事者佐之（備要）以盤奉魚肉炙肝麵食米食飯羹、從升至靈座前、肉奠于盞盤之南、麵食奠于肉西、魚奠于醋楪之南、米飯奠于魚東、即第二行飯奠于盞盤之西、羹奠于醋楪之東、炙肝奠于匕楪之南、祝及執事者皆復位

初獻

主人進詣注尊前、執注北向立、執事者取靈座前盞盤、

立於主人之左、東向主人斟酒、反注於卓上、詣靈座前、北向立、（備要）執事者奉盞隨之、立於主人之左東向主人跪、執事者亦跪、進盞盤、主人受盞、三祭於茅束上、以盞授執事者俛伏興、執事者受盞、奉詣靈座前、奠於故處、（備要）乃啓飯蓋置其南、復位主人稍退跪、以下皆跪祝執板出於主人之右、西向跪讀、云云○反板於卓上興、復位主人哭再拜、復位哭、（儀節）以下皆哭少頃、止執事者以佗器徹酒、置盞故處

祝文式

凡告祝、以家禮爲主、而如年月干支改皇爲顯等句語、多從備要書之

維

年號幾年歲次干支幾月干支朔幾日干支孤子母喪稱哀子、俱亾稱孤哀子、承重稱孤孫哀孫孤哀孫、妻喪稱夫、旁親卑幼隨屬稱某弟以下不名敢

昭告于妻去敢字、弟以下但云告于

顯考母云顯妣、承重云顯祖考或顯祖妣、妻云亾室、旁親卑幼隨屬稱、卑幼改顯爲亾某官

此下當有封謚二字、下同府君內喪云某封某氏、卑幼去府君二字曰月不居奄

及初虞備要再虞云再虞、三虞云三虞夙興夜處哀慕不寧備要告子云悲念相屬心焉如燬、告弟云悲痛猥至情何可處、告兄云悲痛無已至情如何、告妻云悲悼酸苦

不自勝堪謹以妻弟以下云茲以清酌庶羞哀虞旁親云虞此妻弟以下云陳祫事備要再虞云虞此事三虞云成事尚饗

亞獻

主婦爲之主婦及內執事皆盥洗禮如初但不讀祝四拜

終獻

親賓或男或女爲之禮如亞獻但不徹酒

侑食

執事者執注就添蓋中酒反注卓上（備要）扱匙飯中、西柄正筯正置楪上、復位

主人以下皆出、祝闔門（備要）無門處降簾

主人立於門東西向、舅幼丈夫在其後、重行北上、主婦立於門西東向、舅幼婦女亦如之、尊長休於他所、如食間（主虞記註）一食九飯之頃

（丘氏）曰若於所館行禮、恐不能備、可略去闔門啓門噫歆告利成四節

祝啓門、主人以下入哭辭神

祝進當門北向噫歆三乃啓門主人以下入就位執事者徹羹點茶奠于徹羹處祝立于主人之右西向告利成執事者下匕筯于楪中合飯蓋復位復位主人以下哭再拜盡哀止備

要祝揭祝文而焚之並焚題主祝出就次執事者徹

問日中行虞夕時復上食或以爲一日三上食非禮九庵曰虞與上食自是二事而今人例於夕時行虞故不復上食矣若於日中行虞則夕時自當上食矣

祝埋魂帛

祝取魂帛帥執事者埋於厠處潔地

儀節若於所館行禮必須至家埋之○(尤庵)曰發引時主箱在帛後反魂時帛箱在主後其微意可知恐不可埋於葬地也○(沙溪)曰復衣若並魂帛埋之則不可

讀 埋魂帛

祝 如奢餙之類

罷朝夕奠

朝夕哭哀至哭如初

遇朔日尋虞

乙丁己辛癸爲朔日其禮如初虞惟前期一日陳器具

饌厥明夙興設蔬果酒饌質明行事若墓遠途中遇柔日亦於所館行之

遇剛日三虞

甲丙戊庚壬爲剛日其禮如再虞若墓遠途中遇剛日且闕之至家乃行此祭

〔尤庵〕曰再虞若於道中遇柔日則當於所館行之至家之後隨値剛日而行三虞不可以至家日爲斷也

卒哭

三虞後遇剛日卒哭

小記註既疾葬亦疾虞以安神不可後也惟卒哭則必竢三月

按近俗無貴賤皆三月而葬而古禮惟大夫三月士則逾月假令人死於晦朔而葬於來旬前則謂之逾月者苟也若此者三月而後當行卒哭大抵所謂逾月者必過三十日可也

前期一日陳器具饌

並同虞祭惟設玄酒瓶於酒瓶之西

諸具 陳器具饌

玄酒瓶 餘並同上虞祭本條

厥明夙興設蔬果酒饌

並同虞祭惟取井華水備要即平朝第一汲水 充玄酒

質明祝出主主人以下皆入哭降神

並同虞祭

主人主婦進饌

主人奉魚肉主婦盥帨奉麵米食主人奉羹主婦奉飯以進如虞祭之設執事者進炙肝

初獻

並同虞祭惟祝執板出於主人之左東向跪讀云云

維

年號幾年歲次干支幾月干支朔幾日干支孤子屬稱隨改

見上虞祭祝式某敢昭告于告妻及弟以下見上虞祭祝式

顯考某官府君屬稱隨改見上虞祭祝式日月不居奄及卒哭夙

興夜處哀慕不寧妻子兄弟改措語見上虞祭祝式謹以清酌庶

羞哀薦旁親及妻弟以下改措語見上虞祭祝式成事來日隮祔于

祖考亡者之祖在則云高祖考內喪亦推此某官府君內喪云祖姑某封某氏姑姊妹

以下喪云祖妣某封某氏尚

饗

盥獻終獻侑食闔門啓門辭神

當局奠祭惟祝西階上東面告利成

(按)古禮小斂後絰帶散垂至成服乃絞啓殯復散卒哭易葛此書既本家禮成服始絰而散垂而家禮卒哭既不易葛又無還絞之文故尤庵曰腰絰散垂終無結之之文豈有因此而終三年不結之理乎云云而備要卒哭條有啓殯散垂者至是當還絞之語推此則成服散垂者亦當於此時還絞也

自是朝夕之間哀至不哭

猶朝夕哭

主人兄弟疏食水飲不食菜果寢席枕木

（雜記）飲水漿無鹽酪不能食食鹽酪可也以書弔者須答之

（喪大記）諸父兄弟之喪既卒哭而歸○（栗谷）曰凡三年之喪古禮則廢祭而朱子曰古人居喪衰麻之衣不釋於身哭泣之聲不絕於口其出入居處衣服飲食皆與平日絕異故宗廟之祭雖廢而幽明之間兩無憾焉今人居喪與古人異而廢此一事恐有所未安朱子之言如此故未葬前準禮廢祭而卒哭後則

於四時節祀及忌祭墓祭使服輕者行薦而饌品減於常時只一獻可也朱子喪中以墨衰薦于廟今人以俗制喪服當墨衰若無服輕者則喪人恐可以俗制喪服行祀○又曰朞大功則葬後當祭如平時但不受胙未葬前時祭可廢忌祭墓祭略行如上儀總小功則成服前廢祭雖忌日亦不可行成服後則當祭如平時但不受胙服中時祀當以玄冠素服黑帶行之○問妻喪已葬當祭否朱子曰恐不得祭某家廢四時正祭猶存節祀忌者喪之餘祭似無嫌然正寢已設几筵無祭處恐可暫停○尤庵曰最長房之奉祧主其事體與宗家有異只欲權奉祭祀而復三年廢祭有所未安最長房死則其所奉神主當即遷于次長不必待三年喪畢○問最長房葬後遷奉次長房則當以酒果告遷抑告遷時改題而遷奉耶尤庵曰凡祧主改題自是遷奉者之事既遷之後似亦當有酒果告由之禮其時改題似宜矣

按喪中入廟服、栗谷以俗制喪服當之、俗制喪服卽孝巾直領而龜峯難之以免冠拜先祖、栗谷答以謹改而要說無改、或未及釐正耶、今以平凉子別製布帶直領、入廟似宜○妻喪是主婦之喪而凡筵已設於正寢、未除服前、雖忌祭、恐不可備儀、饌品減於平時、一獻不讀祝而行於廳事似當○最長房葬後、遷奉祧主於次長房、雖無古據、揆以人情誠爲合宜、且既有尤庵定論、今當遵行矣

右（既立哭）

庶子

庶子

庶子

四禮便覽

年號幾年歲次干支幾月干支朔幾日干支玄孫某官

某敢昭告于

顯高祖考某官府君

顯高祖妣某封某氏今以玄孫某喪葬已訖某當以

次長奉祀

神主今將改題謹以酒果用伸虔告謹告

谷人慰疏式 適孫承重者同

某稽顙再拜言降等云叩首去言字其某罪逆深重

不自死滅禍延先考母云先妣承重云先祖考先
祖妣攀號擗踊五內分崩叩地叫天無所逮及日
月不居奄踰旬朔卒哭小祥大祥禫隨時酷罰罪苦父在母
亡云偏罰罪深父先亡則母與父同無望生全即
日蒙
恩平交以下去此四字祇奉几筵大祥後去祇奉几筵四字苟
存視息伏蒙
尊慈平交云仰承仁恩俯賜平交改賜爲垂降等去伏蒙以下六字但

云特承

慰問哀感之至無任下誠平交改哀感以下八字、爲其爲哀感但切下懷

降等但云哀感良深未由號

訴不勝隕絶謹奉疏降等云狀荒迷不次謹疏降

等云狀

年號幾年某月某日孤子母喪稱哀子、俱亡稱孤哀子、

承重稱孤孫哀孫孤哀孫翰墨大全心喪云心喪禫服云居禫姓名

疏降等云狀上

某位座前謹空平交以下去此二字

式 重封同

疏隨改同前上

某位座前　　孤子隨改同前姓名謹封

祔

卒哭明日而祔卒哭之祭既徹即陳器具饌

器如卒哭惟陳之於祠堂堂狹即於廳事設亡者祖考妣位於中南向西上設亡者位於其東南西向母喪則

不設祖考位酒瓶玄酒瓶於阼階上火爐於西階上儀節在祠堂則設一卓在西階上盛新主若在祀所設二卓一盛祖考妣櫝一盛新主櫝具饌如平時而三分母喪則兩分祖妣二人以上則以親者小記註謂舅所生母也

〔士虞禮〕以其班祔○〔沙溪〕曰祔從昭穆祖父母在則當間一代而祔於高祖○〔雜記〕王父死未練祥而孫又死猶是祔於王父○〔小記〕妾無妾祖姑者祔於女君可也〔註〕女君謂適祖姑也○〔朱子〕曰妾母不世祭則永無妾祖姑矣

〔設位〕〔陳器〕〔具饌〕

並同下祭禮時祭本條但只具三位若祖妣有二
人以上則隨位加設內喪則只設祖妣親者位○
亡者位亦
設茅沙

沐浴櫛搔翦（士虞禮）

（備要）丘氏曰今綱巾與纚頗相似但古禮只言其去
纚之節而不言其還施之時至祔祭主人以下沐浴
櫛髮則此時似當用纚而無明文開元禮及杜氏
說雖與古禮不同喪人當斂髮之義則似有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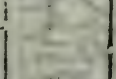

薦同哭哭

質明主人以下哭於靈座前

主人兄弟皆倚杖於階下西階之西入哭盡哀止○繼祖宗子之喪其世適當爲後者主喪乃用此禮若喪主非宗子則皆以旨者繼祖之宗主此祭

（尤庵）曰宗子有故以攝主行之○又曰祔祭時五服之人各服其服

詣祠堂奉神主出置于座

祝軸簾啓櫝奉所祔祖考之主置于座內執事者奉祖

妣之主置于座西上、母喪則只奉出祖妣一位若在他所、儀節跪告、云云奉其櫝以行置于西階上卓上啓櫝、奉主置于座如儀○若喪主非宗子而與繼祖之宗異居則宗子爲告于祖而設虛位、備要用紙牌以祭、陳氏曰只設虛位則當先降而後參祭訖除之

同春問宗子告祠堂當前期一日、以酒果只告于所祔之龕耶、沙溪曰是

按儀節行禮於他所則奉櫝時有跪告之文、雖行於祠堂、將出主恐當有告若在他所則告時又當

焚香

諸具奉主

筥 用以盛主櫝而奉之者 **香案** 只設本龕前

告辭式 新補○儀節有告文詳今參酌時祭出主告辭

孝曾孫承重稱孝玄孫妻旁親卑幼喪則屬稱隨亡者當祔位○若喪主非宗子則隨宗子屬稱

某今以隮祔先考母喪云先妣承重云先祖考或先祖妣妻旁親卑幼喪則隨屬稱

有事于

顯曾祖考母喪云顯曾祖妣承重云顯高祖考或顯高祖妣妻喪云顯祖妣旁親卑幼喪則屬稱隨亡者當祔位

某官府君內喪云某封某氏

敢請

顯曾祖考

顯曾祖妣有前後配則列書內喪只請祖妣若祖妣二人以上則親者位神主出就

于座若在他所則改丁座爲正寢或廳事

諸員與宗子異居宗子告于祖

同下祭禮有事則告條

告辭式新補

維

年號幾年歲次干支幾月干支朔幾日干支某親屬稱隨亾者當祔位某敢昭告于

顯某考某官府君內喪云顯某妣某封某氏○屬稱隨亡者當祔位今以孫某官內喪云孫婦某封某氏或第幾孫女禮當隮祔而所居異宮不得行祭於

祖廟將以某日謹用紙牓薦于其家謹以酒果用伸虔告謹告

諸具（紙牓）

紙用厚白紙長廣隨宜以眞楷細書於紙中央臨祭貼於椅上隨位各書

硯筆墨

祝辭式（新補）

顯某考（屬稱隨亡者當祔位下同）某官府君神位

顯某妣某封某氏神位（祖妣二人以上別具紙各書內喪則不設祖考位）

還奉新主入祠堂置于座

主人以下還詣靈座所哭祝奉主櫝詣祠堂西階上尊

上主人以下哭從如從柩之序至門止哭祝啓櫝出主

如前儀○若喪主非宗子則惟喪主主婦以下還迎

（次）奉新主時似當有焚香告之節

諸具（奉新主）

筍

[illegible]（新補）

請

主詣

祠堂（正寢廳事隨所設）

序立

如虞祭之儀○若喪主非宗子則宗子主婦分立兩階

之下、喪主在宗子之右、喪主婦在宗子婦之左、長則居
前少則居後
參神
在位者皆再拜參祖考妣
降神
並同哭哭○若喪主非宗子則宗子行之
祝進饌
並同虞祭但先詣祖考妣位前進
饌次詣新主前進饌

按喪主非宗子則宗子宗婦當進饌于祖考妣位使喪主喪主婦進饌于新主而儀同卒哭

初獻

並同卒哭但酌獻先詣祖考妣前（備要祝執板立於主人之左東向跪讀云云祝興主人再拜）次詣亡者前（備要祝立於主人之左南向跪讀云云祝興主人再拜）皆不哭○若喪主非宗子則宗子行之若亡者於宗子爲卑幼則不拜

祖考位祝文式

維

年號幾年歲次干支幾月干支朔幾日干支孝曾孫（屬稱）

（隨改見上出主告式）某謹以清酌庶羞適于

顯曾祖考某官府君（屬稱隨改見上出主告式）隮祔孫某官（內喪云孫）

（婦某封某氏姑姊妹以下云第幾孫女）尚

饗

新主祝式

維

年號幾年歲次干支幾月干支朔幾日干支孝子（承重稱孝）

孫妻稱夫、旁親卑幼隨屬稱○若喪主非宗子則隨宗子屬稱某弟以下不名謹以妻弟以下云茲以清酌庶羞薦旁親云薦此、妻弟以下云陳此祔事于

顯考母云顯妣、承重云顯祖考或顯祖妣、妻云亡室、旁親卑幼隨屬稱、卑幼改顯爲亡某官

府君內喪云某封某氏、適于卑幼去府君二字

顯曾祖考某官府君屬稱隨改、見上出主告式尚

饗

亞獻終獻

並同初獻、惟不讀祝○若喪主非宗子則喪主爲亞獻

主婦宗子婦也爲終獻終獻不徹酒

侑食闔門啓門辭神

並同卒哭但不哭

祝奉主合還故處

祝先納祖考妣神主于龕中匣之次納亡者神主西階

卓上匣之奉之反于靈座出門主人以下哭從如來儀

盡哀止○若喪主非宗子則哭而先行宗子亦哭送之

盡哀止若祭於他所則祖考妣之主亦如新主納之奉歸

祠堂如來儀安于故處降簾闔門而退還詣祭所奉新主反于靈座

按喪主非宗子則祖考妣神主出納宗子宗婦當爲之而新主出納則祝當爲之

小祥

朞而小祥

自喪至此不計閏凡十三月古者卜日而祭今止用初忌

雜記朞之喪十一月而練十三月而祥十五月而禫

註此言父在爲母○備要爲妻同○張子曰大功以下葬闋朞以上以朞斷○備要父在爲母與爲妻實具二年之體故十一月而練者正當朞年之數也不

可謂以月計而筭閏也○〔无庵〕曰凡人練祥皆從閏計日計之○〔備要〕大全練祥之禮却當計日月實數爲節但其閒忌日却須別設祭奠始盡人情按此適子爲然庶子閒喪在後則變除之節亦計日月之數哭而行之不敢祭耳○〔无庵〕曰閏計若在亾月則只計月數而行練祥於亾日以應十三月廿五月之文○又曰　國恤卒哭前私家練祥不敢行者以殷祭故也當待卒哭後擇日追行而忌日則略行祭奠○〔雜記〕父母之喪將祭而昆弟死既殯而祭如同宮則雖臣妾葬而後祭〔註〕將祭將行大小祥祭也○〔沙溪〕曰夫爲妻小祥其祭日卜如禫儀而先命以下旬之日

〔按〕閏計在後月於忌日別設祭奠則當單獻無祝如朔奠之儀而前一日不可不因上食告由

前期一日主人以下沐浴陳器具饌

主人帥衆丈夫灑掃滌濯主婦帥衆婦女滌釜鼎具祭

饌化皆如卒哭之禮

按今俗或於小大祥及忌日支子孫別具饌酒謂以加供侑食之後雜陳於卓前其爲黷褻孰甚於此如欲伸情則以物助具饌之需似合於古禮獻賢之義矣

諸具 沐浴

同上虞祭本條

諸具 陳器具饌

並同上卒哭本條

設次練服

丈夫婦人各設次於別所置練服於其中男子去首絰

備要婦人腰絰除之應服朞者改吉服然猶盡其月不

服金珠錦繡紅紫

備要今依圖式冠與中衣練之而衰裳則以大功七升布改製而不練恐無違於古禮而與疏家正服不變之文相合矣然橫渠用練之說圖式引之而不以爲非家禮亦謂大功用熟布小祥換練布則雖并練衰裳亦不爲無據○(午溪)曰練時葛絰即俗所謂青忽致是也○(无庵)曰練帶用葛去其外皮則潔白光鮮不宜於喪服○又曰絞帶之用布出於儀禮好古之家從之○又曰家禮既云練布爲冠則武與纓似

當幷在其中矣○又曰練時衣裳見於備要圖式而家禮儀禮皆無斬衰緝邊之文若於小祥緝邊則要無斬衰終三年之意

按家禮只云陳練服而無某服不練之文正服不練雖是疏說既練冠及中衣不練衰裳則上下表裏甚不相稱並練衰裳恐得宜○斬衰練冠之武纓先儒說不同而既變繩絞爲布絞則繩武之仍存甚不相稱且衣裳之布與制皆同大功則冠亦當一如大功當以尤庵說爲正○練後經帶世多用熟麻而熟麻只見於備要葛經與布帶則出於經多矣只當以古禮爲準○葛經之葛沙溪以爲疑用麤皮尤庵以用麤爲不可易至以全者爲言而以無葛之鄉用顏之義推之顏卽俗所謂於作外其光鮮甚於精葛牛溪青忽致之說似是而尤翁以不宜於喪服駁之既無明證則不可遽用

白者以皮葛略加漚治爲之似得宜

諸具（陳練服）

執事者丈夫次設于東序之東婦人次設于西序之西冠用稍細練布鍛爲之右縫布纓如大功帶用稍細練布鍛爲之○並制見上成服各服其服條絇用稍細練布鍛爲之衣裳並用稍麤練布鍛爲之斬衰猶不緝邊但去負版辟領衰如大功中衣用稍細練布鍛爲之○衣以下並制見上成服各服其服條腰絰用葛爲之四股糾之積而相重卽二重四股其圍五寸七分齊衰四寸六分其長中取圍腰絰兩端垂餘三尺斬衰亦當布纓行纏用稍細練布鍛爲之制見上成服各服其服條○冠以下男子服首絰

用葛爲之、其圍七寸二分、齊衰五寸七分、斬衰亦當布纓 **絰** 仍舊 **冠** 用稍細練布鍛爲之

衣裳 用稍麤練布鍛爲之○並制見上成服各服其服條、斬衰猶不緝邊、但去負版辟領衰○首絰以下婦人服 **帶** 用稍細練布鍛爲之、布如冠升、制見上成服各服其服條 **杖** 仍舊

屨 用漚麻爲之○絞帶以下男子婦人通服○童子服、並制同長者、但無冠巾○爲人後者爲本生父母服、制同下禫服 **侍者妾婢服** 用練布、見上成服各服其服條 **吉服** 朞服人所服、祭訖、還著素服、如忌日服、明日反著吉服

厥明夙興設蔬果酒饌

並同卒哭

質明祝出主主人以下入哭

皆如奉哭但主人倚杖於門外寢門外之西與朞親各服其服而入若已除服者來預祭亦釋去華盛之服皆哭盡哀止

乃出就次易服復入哭

祝止之男女有服者皆出就次易練服朞親換吉服惟父在爲母爲妻十一月而練者易服與服三年者同復入哭少頃祝止之

降神三獻侑食闔門啓門辭神降神下當有進饌二字

皆如卒哭之儀

祝文式

維

年號幾年歲次干支幾月干支朔幾日干支孝子屬稱隨改

見上虞祭祝式某敢昭告于告妻及弟以下見上虞祭祝式

顯考某官府君屬稱隨改見上虞祭祝式日月不居奄及小祥夙

興夜處哀慕不寧妻子兄弟改措語見上虞祭祝式謹以妻弟以下云茲

以清酌庶羞哀薦匊親及妻弟以下改措語見上虞祭祝式常事尚

饗○（按）祝式中、雖載小心畏忌不惰其身八字而士大夫家不用者居多、鄙人曾亦不敢用矣

止朝夕哭

權朝望未除服者 即朞以下在外聞喪追服者 會哭

（備要）小祥後雖止朝夕哭、至於上食則當有哭拜之節○（退溪）曰晨昏、當展拜几筵○（同春）問大小祥日親賓之來見者、似當哭拜、沙溪曰客來則主人、先哭待之可也

（按）子事父母、有定省之節、自喪至練、有朝夕之哭、喪畢入廟則有晨謁之禮、豈獨於小祥後、全無晨昏之禮、退溪之說、深得禮意、但三年內有常侍之義、祥前不拜而拜於祥後、似未安、晨昏入几筵、侍立移時而退、恐當以禮言之則所謂瞻禮者是也

始食菜果

喪大記婦人喪父母既練而歸○語類親喪兄弟先滿者先除後滿者後除以在外聞喪有先後

按古禮練祥之月卜日而祭而先滿先除之文出於儀禮恐非指同月聞訃者而言庶子聞喪若與適子同月則適子練祥時偕除似當先正意皆如此

諸具既練

堂室主人衆男所居制見上初終喪次條

廊廡並施於堂室者

夫人聞喪在後月其日前一日告辭式新補

某罪逆凶釁不克敬孝昨年聞訃在於某月某日

將以是日退行小祥而明日

諱辰且行一奠之禮彌增罔極謹告

諸具（亡日行奠）

饌多少隨宜

諸具（夫爲妻十一月而練卜日）

與下時祭本條參看但不盛服

命辭式（新補）

某將以來月某日卜下旬或丁或亥不吉則復命以中旬又不吉則直用上旬日

陳常事于亡室某封某氏尚饗

告辭式（新補）

夫某將以來月某日陳常事于亡室某封某氏卜既得吉（用上旬日則去卜既得吉四字）茲告

大祥

再朞而大祥

自喪至此不計閏凡二十五月亦止用第二忌日（若夫爲妻十三月而祥只用初忌日）

前期一日沐浴陳器具饌

皆如小祥

〔備要〕有事則告今新主祔廟不可不先告祠堂○〔左庵〕曰前期告廟而翌日祥祭畢後即入祔之爲順

諸具〔沐浴〕

同上虞

祭本條

諸具〔陳器具饌〕

並同上卒

哭本條

諸具〔前一日告祠堂〕

宗子布直領布帶 并即見上既卒○餘並同下哭祭先服條者○祭禮有事則告條

告辭式 備要○承重則父雖祔位亦當有告

維

年號幾年歲次干支幾月干支朔幾日干支五代孫承重稱六代孫繼曾祖以下之宗隨屬稱○若喪主非宗子而宗子告則稱孝玄孫某官某敢昭告于

顯五代祖考某官府君

顯五代祖妣某封某氏高祖考妣至祖考妣列書於重則自六代祖考妣至曾祖考妣列書父先亡母喪則自高祖考妣至考列書祔位不書○若宗子告則自高祖考妣以下至亡者祖先位

茲以先考母云先妣承重云先祖考或先祖妣妻云亡室○若宗子告則隨屬稱某官內喪云某封某氏大祥已屆禮當祔於

顯曾祖考屬稱隨改見上祔祭出主告式某官府君內喪云某封某氏不勝感愴謹以酒果用伸虔告謹告

又 君居始爲禰廟妣位告辭式 新補

維

年號幾年歲次干支幾月干支朔幾日干支孝子某敢

昭告于

顯妣某封某氏父先亡云顯考某官府君玄以

先考父先亡云先妣喪期已盡禮當入廟謹以酒果用伸虔

告謹告

陳祥服（皇朝制）

儀節 白直領布帶 五禮儀 白笠白靴婦人用素衣履內外各設次陳之

〔檀弓〕祥而縞○〔書傳〕純白之色曰縞大祥則服乎縞也○〔閒傳〕大祥素縞麻衣

〔按〕家禮此條云陳禫服而不無古今之異且在萬曆年間鄭松江赴京問於禮部則郎中胡僖答曰禫而陳禫服序也今當薦此祥事之日而先陳禫服人無不微疑其間我　朝議禮考文祥禫服參酌時宜大祥日用細熟麻布爲冠服及至禫祭即服禫服承祭云而今文獻無徵故但以陳祥服三字爲大文註以　皇朝制以丘儀與國制開錄于下而禫服一段移置禫條

諸具〔陳祥服〕

執事者　**丈夫**　**婦人次**　并同上陳練服條

白絹　裹以白細布

中　用白細布爲之○〔按〕家禮大祥直用禫服故於綱巾先儒皆從禫服說沙溪以爲用黑白麤騣

雜造爲之而今移禫服於禫條而大祥純用素服則獨於綱巾不當用黲色問解同春問目亦以爲黑綱巾甚不稱於縞素之服欲以白布爲之又有人問於尤庵曰宋龜峰答鄭松江則以爲當用白布尤庵答曰笠既白則巾亦白無妨其後所論多以黲爲言蓋主禫服說也今於祥服不用黲色故以尤庵初說爲正先輩亦有行之者矣

直領 幷用白細布爲之

白帶 今俗代以麻屨○白笠

舊 仍以下男子服

衣裳 如布深衣白大衣長裙之類

屨 簪以下婦人服

嚴明行事皆如小祥之儀

按家禮無吉祭故此條上有告遷祠堂之文而今行吉祭則當在吉祭時茲依備要移置○虞卒哭及小祥無遷主之事故先斂主而後辭神祔祭則有奉還之節故先辭神而後斂主大祥既當奉入

祠堂則亦如祔祭
而先辭後斂爲是

祝文式

維

年號幾年歲次干支幾月干支朔幾日干支孝子屬稱隨改

見上虞祭祝式某敢昭告于告妻及弟以下見上虞祭祝式

顯考某官府君屬稱隨改見上虞祭祝式日月不居奄及大祥夙

興夜處哀慕不寧妻子兄弟改措語見上虞祭祝式謹以清酌庶

羞哀薦旁親及妻弟以下改措語見上虞祭祝式祥事尚

饗

畢祝奉神主入于祠堂

（備要）祝跪告云云主人以下哭從如祔之序至祠堂前哭止

詣祖龕軸簾祔于正位東南、西向皆再拜降簾闔門而退

（大全）既祥而徹几筵其主且當祔於祖廟、竢祫畢後遷○（備要）父雖先入廟、母喪畢、且祔於曾祖妣、竢祫時配于父

（按）若始爲大宗及非宗子而與宗子異居則大祥前新立祠堂、祭訖入廟、與宗子同居則祔于祖廟、至吉、乃別立廟、倣合禮意

諸具 奉主

小巾 斂主時用以安櫝者 旨帕 用黑緞爲之

吉凶式 備要

請入于

祠堂

徹靈座斷杖棄之屏處

理窟喪服必於除日毀以徹諸貧者或守墓者可也喪

大記 食醯醬

〔雜記〕有父之喪未沒喪而母死其除父之喪也服其除服卒事反喪服

〔按〕家禮此條下有埋主飲酒食肉復寢等文而據古禮及二儀皆非祥後事故移置下文并如備要

禫

大祥之後中月而禫

間一月也自喪至此凡二十七月若夫爲妻則十五月〔理窟〕閏月亦筭之謂祥禫之間

〔小記〕爲父母妻長子禫〔疏〕妻爲夫亦禫○〔備要〕前後有喪則前喪禫祭不可行於後喪中亦不忍於凶時行吉禮之意也又不可追行於後喪畢後蓋過時不祭也○〔尤庵〕曰　國喪卒哭前不可行禫卒哭後不

可追行只於當禫之月設虛位哭

前一月下旬卜日

下旬之首擇來月三旬各一日或丁或亥設卓于祠堂門外置香爐盒筮珓盤于其上西向主人服祥服西向衆主人次之少退北上子孫在其後重行北上執事者北向東上主人炷香薰珓兩手執之薰於爐上命以上旬之日云云卽以珓擲于盤以一俯一仰爲吉不吉更命中旬之日又不吉則用下旬之日下旬則不卜主人乃入祠堂奉龕前再

拜在位者皆再拜主人焚香祝執辭立於主人之左東向跪告云云主人再拜降與在位者皆再拜祝闔門退

（尤庵曰环玦之制既非難備者今俗無端不用未可曉也）

諸日（下日）

同下祭禮時祭本條但不盛服

命辭式

某將以來月某日即三旬內或丁或亥祇薦妻子改祇薦爲陳禫事于先考母云先妣承重云先祖考或先祖妣妻云亾室子云亡子某官府君內喪

云某封某氏子去府君二字　尚饗

當位告辭式

孝子承重稱孝孫妻稱夫某告子但云父將以來月某日祇薦妻子改措語見上命辭式禫事于

先考某官府君屬稱隨改見上命辭式卜既得吉用下旬日則去此四字

敢告妻子云茲告

前期一日沐浴設位陳器具饌

設神位於靈座設處位如大祥之儀儀節設卓於西階

上

沐浴設位陳器具饌

並同下祭禮
忌祭本條

設大斂禮服

司馬溫公曰丈夫喪腳幞紗幞頭今俗代用黲布笠黲布衫布裹角帶當代用白布帶婦人冠梳以鵝黃青碧草白爲衣履其金珠紅繡皆不可用

開傳禫而纖疏黑經白緯白纖
○書傳中月而禫則服乎纖也

諸具陳禫服

執事者丈夫婦人次並同上陳練服條

黲布巾　皁纓具俗用墨布笠○今世不用垂脚幞頭故代之以此

絹巾　用黑白麤駁雜造或用淡皁布爲之

黲布衫　衫用直領或深衣爲可如深衣則以黲布緣之○按黲是黑白兼之色間傳禫而纖黑經白緯者今世無用之者用水墨染作黲淡之色可也又說文黲淺青黑色淺青即蔥白玉色之類淺黑即灰色所云黲淡色是也又要設父母忌祭服有官無官通用玉色團領蓋家禮忌祭服與禫服同○禫時冠服並仍吉作忌祭服似好

白布帶　布裹角帶不可常服故代之以此如深衣則帶亦布緣○按若不能具黲衫而用素服則帶用黲布亦可蓋古禮禫訖著素端沙溪曰雖著素端白

帶則似過今人多從此說矣然當以家禮禫服爲正

皁靴 或白靴○黲布笠以下男子服 **冠**

制見上冠禮笄陳服條

深衣帔 制見上昏禮醮女條

白大衣 制見上朔參條 **屨**

冠以下婦人服○並用鵝黃青碧皁白爲之鵝黃卽兒鵝色青卽藍色碧卽玉色

厥明行事皆如大祥之儀

但主人以下詣祠堂本龕前軸簾皆再拜祝儀節焚香跪告云云奉主櫝主人以下從之置于西階卓上出主置于座主人以下皆哭再拜盡哀出就次易服三獻不哭至辭神乃哭盡哀拜畢奉主就西階卓上櫝之送神主至祠堂不哭備要猶祔祖龕降簾闔門而退

讀 奉主

並同上祔祭
出主本條

告辭式 儀節

孝子 屬稱隨改見上 卜日告式 某 告子見上 卜日告式 將祗薦 妻子改措語見上命辭式 禫事敢 妻子去敢字 請

先考 屬稱隨改見上命辭式 神主出就正寢 行祭于靈座故處則改正寢爲靈座故處

祝文式

維

年號幾年歲次干支幾月干支朔幾日干支孝子屬稱隨改

見上卜日告式某告子見上卜日告式敢昭告于妻去敢字告子但云告于

顯考母云顯妣承重云顯祖考或顯祖妣妻云亾室子云亾子某官府君屬稱隨改見上

命辭式日月不居奄及禫祭夙興夜處哀慕不寧妻改

夙興以下八字爲悲悼酸苦不自勝堪子云悲念相續心焉如燬謹以妻子云茲以清

酌庶羞哀薦妻子云陳此禫事尚

饗

始飲酒食肉

〔問傳〕始飲酒者先飲醴酒始食肉者先食乾肉

吉祭〔士虞記〕

禫之明日、卜日〔備要〕○下同

擇來月三旬各一日或丁或亥、禫在中月則就是月內卜日、主人禫服、帥衆兄弟及子孫執事、立於祠堂中門外西向、焚香薰珓、並如禫祭卜日儀、既得日、告如時祭卜日而告之儀

〔士虞記〕是月也、吉祭、猶未配〔註〕是月禫月也、當四時之祭、月則祭、猶未以妃配○〔備要〕踰月而祭、是爲常制、而禫祭若當四時正祭之月則、卽於是月而行之、蓋三年廢祭之餘、正祭爲忌、故也、祭時考妣異位、祝

用異板、祭後合櫝若踰月則祭時合位○尤庵曰吉祭實喪餘之祭則雖行於孟月、亦無嫌也○愼齋曰七月行吉祭則秋祭已行、不當再行於八月○備要父先亾已入廟則母喪畢後、固無吉祭遞遷之節矣、然其正祭、似當倣此而行之

書（下目）

同下祭禮時祭本條、但不盛服

命辭式

引用下時祭本式、下同

某將以來月某日即上旬或丁或亥、不吉則復命以中旬又不吉則直用下旬日諏此歲事適其祖考始爲禰宗但云考、下同尚饗

告式

孝孫始爲禰宗云孝子下同某將以來月某日祇薦歲事于
祖考卜既得吉用下句日則去卜既得吉四字敢告

祝命執事辭式

孝孫某將以來月某日祇薦歲事于
祖考有司具脩

前期三日、齊戒
主人帥衆丈夫致齊於外、主婦
帥衆婦女致齊於內皆沐浴

同下祭禮
時祭本條

告遷于祠堂 備要告遷上有

前一日三字

前一日夙興詣祠堂以酒果告如朔參之儀但別設一卓於香案之東置淨水粉盞刷子竹刀木賊帨巾硯筆墨於其上主人斟酒再拜訖立於香卓之前祝執板立於主人之左主人以下皆跪祝東向跪讀云云若承重祖喪畢後改題考位神主則主人又就考位所祔龕前跪祝就主人之左跪讀云云告畢祝降復位主人再拜進奉所當改題最尊之主卧置卓上執事者先以帨巾漬水沾潤粉面次以竹刀刮去舊字次以刷子梳去舊粉又以帨巾拭之又以木賊磨之使滑乃別塗以粉次乾命善書者盥手西向生改題之陷中不改洗水以

祠堂之四壁、主人奉主置故處、改題諸位如前、曾祖考妣改題爲高祖考妣、祖考妣爲曾祖考妣、考妣爲祖考妣、旁題皆以其屬書之、祔位皆倣此例、不書旁題、親盡當埋之主則不復改題、當遷長房之主亦同、若有不遷之位、改題以幾代祖、旁題亦改書、乃降復位、與在位者皆再拜辭神、納主徹、降簾闔門而退。

書目（告遷）

同下祭禮有事則告條、但不盛服○承重祖父喪畢、或母先亾父喪畢則祝用二板

書目（改題）

洗水刷手巾○餘并同上治葬題主條

告辭式（備要）

維

年號幾年歲次干支幾月干支朔幾日干支五代孫承重稱六代孫繼曾祖以下之宗隨屬稱某敢昭告于

顯五代祖考某官府君

顯五代祖妣某封某氏高祖考妣至祖考妣列書承重則自六代祖考妣至曾祖考妣列書承重云先祖考

某官府君喪期已盡禮當遷主入廟承重則此下云先考某官府君已於某年某月祔于祖龕亦當遷主入廟

顯五代祖考某官府君

顯五代祖妣某封某氏承重則先書六代祖考妣親盡神主當祧

顯高祖考某官府君

顯高祖妣某封某氏至祖考妣列書承重則至曾祖考妣列書神主今將

改題祔位有改題者則此下當云某親某官府君或某親某封某氏神主亦當改題○卑幼不書府君世次迭遷不勝感愴謹以酒果用伸虔告謹

告

【再先父喪畢改題妣位告辭式】新補○祖母先亾承重祖父喪畢改題祖妣位告辭同但改屬稱

維

年號幾年歲次干支幾月干支朔幾日干支孝子某敢

昭告于

顯妣某封某氏當初題主時

先考某官府君爲主故以其屬書之今

先考喪期已盡禮當遷主入廟

顯妣神主亦當合享某將以

顯妣改題世次迭遷彌增罔極謹以酒果用伸虔告

謹告

承重祖父喪畢改題考位告辭式（新補）

維

年號幾年歲次干支幾月干支朔幾日干支孝子某敢

昭告于

顯考某官府君（俱亾則顯妣某封某氏列書下同）當初題主時

先祖考某官府君爲主故以其屬書之今

先祖考喪期已盡禮當遷主入廟

顯考神主亦入正位某將以

顯考改題世次迭遷彌增罔極謹以酒果用伸虔告

謹告

設位（備要）○下同

主人帥衆丈夫及執事者灑掃正寢洗拭椅卓務令蠲潔設五代祖考妣位於堂西北壁下南向考西妣東各用一椅一卓而合之高祖考妣曾祖考妣祖考妣以次而東皆如五代祖考妣之位設考妣位於東壁下西向考北妣南禫月行祭則新主考妣異位世各爲位不屬祔位皆於東序西向北上或兩序相向尊者居西妻以下則於階下○若繼曾祖以下之宗則計世數設位并新主皆南向如儀若始爲繼禰之宗則只設新主位於

堂中北壁下南向

沙溪曰世數若已滿而又陞新主則是五世、似未安、當以新主、姑位於東壁下、祭畢遷祧後、始入正位、恐當然、則未滿四世者直爲正位無妨

諸具 設位○若承重喪畢則祖考及考位、當並姑設於東壁下西向

合禮 蓋座如初制、但闊其廣、取足以容考妣之主、若祔位無吉祭者則禫之後月朔參時、乃具○餘並同下祭禮時祭本條而設五位

陳器省牲、滌器具饌

並如時祭儀

設次陳吉服

陳氏曰至吉祭平常所服之物無所不佩

按此一節備要在禫條而今移置于此○若是祔位而無吉祭者則當於禫祭後月朔參而服吉矣○父在母喪持心制以終禫月禫月既盡來哭於墓前除之亦似穩當

[illegible]陳吉服

同下祭禮朔參條盛服

厥明夙興設蔬果

如時祭儀

質明、奉主就位

主人以下各就次、易盛服、盥

悅諸祠堂前餘並同時祭儀

諸具（奉主）

同下祭禮

時祭本條

告辭式（備要）

五代孫（承重則稱六代孫）某今以遞遷（父先亡母喪畢云孝玄孫某今既免喪若始爲禰宗云孝子某今以妥享母喪畢改妥享爲合享）有事于

顯五代祖考某官府君

顯五代祖妣某封某氏高祖考妣至考妣列書承重則自六代祖考妣至考妣列書父先亾母喪畢自高祖考妣至考妣列書若始爲禰宗則止云顯考某官府君俱亾則顯妣某封某氏列書以某親某官府君卑幼去府君二字某親某封某氏

祔食敢請

神主出就正寢恭伸奠獻

祭神降神進饌

並如時祭儀

初獻

如時祭儀但先詣五代祖位前獻祝以次詣考位前如初○若禫月行祭則考位獻祝畢復就妣位前獻祝○若承重喪畢則祖位獻祝畢復就考位前獻祝

親盡祖考妣位祝文式

備要○承重則六代祖考妣位祝同但改屬稱祝亦異板

維

年號幾年歲次干支幾月干支朔幾日干支五代孫某

敢昭告于

顯五代祖考某官府君

顯五代祖妣某封某氏玆以先考屬稱隨改見上改題告式某官
府君喪期已盡禮當遷主入廟承重則改措語見上改題告式先
王制禮祀止四代心雖無窮分則有限
神主當祧埋于墓所不遷之位則改埋爲遷族人有親未盡者將徙于其房則改埋
于墓所爲遷于某親某之房不勝感愴謹以清酌庶羞百拜告
辭本龕有祔位則此下云某親某官府君某親某
封某氏神主亦當並埋若正位祧遷于長房而
不埋則去亦當並埋四字
某氏神主下云埋于本墓尚
饗

高祖考妣至祖考妣位祝文式 高祖○祖○考○妣各異板

維

年號幾年歲次干支幾月干支朔幾日干支孝玄孫繼曾祖以下之宗隨屬稱某敢昭告于

顯高祖考某官府君

顯高祖妣某封某氏曾祖考妣祖考妣隨屬稱某罪逆不滅歲及免喪世次迭遷昭穆繼序先王制禮不敢不至父先亡母喪畢及祖先亡承重祖母喪畢此下去世次以下十六字改云時維仲春隨時追感歲時不勝

永慕謹以清酌庶羞祇薦歲事以某親某官府君卑幼云云見上出主告式某親某封某氏祔食嘗

饗

新主位祝文式備要○承重則祖考妣位祝同但改屬稱

維

年號幾年歲次干支幾月干支朔幾日干支孝子某敢

昭告于

顯考某官府君母先亾顯妣某封某氏列書喪制有期母先亾改喪制有期

爲顯考喪期已盡追遠無及今以吉辰式遵典禮隮入始爲
禰宗改隮入爲妥享于
廟母先亾此下當添配以允妣四字謹以清酌庶羞祗薦歲事尚
饗

父先亾母喪畢考妣位祝文式

（備要）○祖先亾承重祖母喪畢
祖考妣位祝同但改屬稱

維
年號幾年歲次干支幾月干支朔幾日干支孝子某敢

昭告于

顯考某官府君

顯妣某封某氏

顯妣喪期已盡禮當配享時維仲春隨時追感歲時昊

天罔極承重改昊天罔極爲不勝永慕謹以清酌庶羞祇薦歲事

尚

饗

父先亡母喪畢禫月行祭考位祝文式（備要）○祖先亡

承重祖母喪畢祖考位祝同但改屬稱

維

年號幾年歲次干支幾月干支朔幾日干支孝子某敢

昭告于

顯考某官府君某罪逆不滅歲及免喪母先亾改某罪以下九字

爲喪制有期追遠無及今以吉辰式遵典禮母先亾此下當添隮入于廟四

字而若始爲禰宗則改隮入爲妥享將配以

先妣某封某氏時維仲春隨時追感歲時昊天罔極改措

語見上考妣位祝式○母先亾去時維以下十二字謹以清酌庶羞祇薦歲

事尚

饗

妣位祝文式

備要○承重則祖妣位祝同但改屬稱

維

年號幾年歲次干支幾月干支朔幾日干支孝子某敢

昭告于

顯妣某封某氏喪制有期追遠無及母先亾改喪制以下八字爲某

罪逆不滅歲及免喪今以吉辰式遵典禮將配于
先考某官府君謹以清酌庶羞祇薦歲事尚
饗

承重祖父喪畢考位祝文式（新補）

維
年號幾年歲次干支幾月干支朔幾日干支孝子某敢
昭告于
顯考某官府君（俱亾則顯妣某封某氏列書下同）某罪逆不滅歲及

免喪今以吉辰式遵典禮

先祖考某官府君祖母先亡則顯祖妣某封某氏列書隮入于

廟

先考亦以次入正位世次迭遷昭穆繼序追感彌新

昊天罔極謹以清酌庶羞祇薦歲事尚

饗

亞獻終獻侑食闔門啓門受胙辭神

並如時祭儀

引用下時祭本式歸胙以下同

祖考命工祝承致多福于汝孝孫來音釐汝孝孫使汝受祥于天宜稼于田眉壽永年勿替引之

納主

主人主婦皆升各奉主納于櫝考妣有先亡者至是合安于櫝先奉親盡神主安於夾室以筍斂高祖以下之櫝奉歸祠堂如來儀以次遞升新主亦入正位降簾闔門而退

徹饌

並如時祭儀

歸胙所尊書式

某惶恐平交以下去惶恐二字白今月某日有事于祖考謹降等改謹爲今遣歸降等改歸爲致胙于執事平交以下去于執事三字伏惟尊慈俯賜平交去尊慈俯賜四字容納平交改容納爲留納降等去于執事以下十一字某惶恐再拜平交去惶恐二字降等改惶恐再拜爲白某人執事平交改執事爲左右

皮封式 新補

狀上

某官執事

姓某謹封

所答復書式

某白降等云惶恐白○降等平交云云皆指復書者而言下同吾

子平交以下云伏承某人孝享

祖考不專有其福降等云欲廣其福

施降等改施爲辱及老夫平交云賤交降等云賤子感慰良深平交云不勝感

戢降等云過蒙恩
私不勝感戴之至某白

某人平交云某再拜某人左右降
等云某惶恐再拜某人執

答式 同前式

獻者祝辭式

祀事既成
祖考嘉饗伏願
某親備膺五福保族宅家

尊長卑長少祝辭式

祀事既成五福之慶與汝曹共之

奉遷主埋于墓側

親已盡則埋○若有親盡之祖而其別子（即始祖凡不遷之位皆同）也則遷于墓所不埋（尤菴曰墓所有祠堂奉安神主）其支子也而族人有親未盡者則遷于最長之房使主其祭（備要神主以主祭者所稱改題而旁題不稱孝凡祔位之主本位出廟則當埋于墓所）

（尤菴曰祧主埋於本墓之右邊既掘坎以木匣先安於坎中然後以主櫝安于木匣中子孫皆再拜而辭

畢閉匣門而掩土堅築後加以莎草或云盛以瓷缸則不朽或云瓷缸入水則永無乾時不若木匣之爲善云矣○[按]埋主時似當有告墓之節尤菴曰以酒果告之似宜

[按]此條註說家禮在告遷條下故今移置于此○祧主埋安時無子孫舉哀之文而今俗多有行之者情禮俱得

者具 埋于墓側

祝 [illegible] 擔夫具 [illegible] 用以裹主埋安者有復衣則並用之 木匣 即櫃屬用以盛主卧安者 莎草

者具 告墓

同上治葬
告先塋條

當位告辭式 新祔○承重則六代祖考妣位告辭同但改屬稱

維

年號幾年歲次干支幾月干支朔幾日干支五代孫某

官某敢昭告于

顯五代祖考某官府君

顯五代祖妣某封某氏之墓世次迭遷

神主已祧情雖無斁分則有限式遵典禮埋于

墓側不勝感愴謹以酒果用伸虔告謹告

諸具（不遷之位遷于墓所）

祠堂（立於墓所者）

要奠祭器

諸具（遷于最長房）

要奠祭器

諸具（改題）

同上告遷條

告辭式（新補）

維

年號幾年歲次干支幾月干支朔幾日干支玄孫曾孫或孫

隨屬稱某官某敢昭告于

顯高祖考某官府君

顯高祖妣某封某氏曾祖考妣或祖考妣隨屬稱下同今以孝玄孫

某喪制已畢某子親盡

顯高祖考

顯高祖妣神主已祧某當以次長奉祀

神主今將改題謹以酒果用伸虔告謹告

復寢

按吉祭家禮所無而備要既採古禮補入故今亦從之而備要所載則猶欠詳備故就其中更加添修俾便於考閱

四禮便覽卷之六